

证券代码：400193

证券简称：嘉凯城 3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2023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时守明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挂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章程必备条款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章程指引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章程修正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七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股票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，并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十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建立完善公司内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考核体系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现状，为督促全体内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忠实、勤勉履职，强化责任心，尽职尽责发挥管理职能，公司结合经营情况，将上述人员全部纳入公司考核体系。相关考核工作所涉及的制度修订等事项，公司后续将不断完善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十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:30 在上海市虹桥路 536 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 5 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电子邮件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8 日，审议本次董事会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